

证券代码:002252 证券简称:上海莱士 公告编号:2023-067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截至2023年9月1日,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2023年7月14日至2023年9月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36,153,07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0198%,最高成交价为7.5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0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999,686,226.4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回购价格均未超过股份回购方案约定的回购价格上限,实际回购资金总额已超过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股份回购的实施符合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方式、价格、使用资金总额及实施期限等相关内容均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约定的范围内,回购实际执行情况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与原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债务履行能力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状态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公司股权结构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条件。

四、股份回购实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目前,公司为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状态。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至本公告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及集中竞价交易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

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具体包括:

-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即2023年7月14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143,393,193股。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不得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35,848,298股)。公司回购股份的数量符合前述规定。
-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且未在前述禁止交易时间段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 六、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回购股份数量为136,153,070股。按照《回购报告书》约定,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或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其中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占本次回购股份总数的30%,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股份占本次回购股份总数的

70%。据此测算,本次回购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数量分别为95,307,149股、40,845,921股。

假如本次回购股份按既定用途足额实施,回购股份的30%(即40,845,921股)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锁定,回购股份的70%(95,307,149股)全部依法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则依此测算,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变动前 (2023年9月1日)		变动后(拟)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649,900	0.04%	2,649,900	0.6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738,138,067	99.96%	6,601,984,937	99.35%
三、总股本	6,740,787,967	100.00%	6,604,634,837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且假设回购股份的30%全部顺利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锁定,回购股份的70%全部依法注销完成,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及风险提示
本次回购的股份目前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在回购股份过户之前,已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

本次回购股份将按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约定,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或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回购股份,公司将按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并注销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12个月内实施完毕,或所回购的股份未足额用于该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公司将根据后续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五日

股票代码:600521 公告编号:临2023-102
债券简称:转债 债券代码:110076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9月12日(星期二)下午 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09月05日(星期二)至09月11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600521@hua-hai-pharm.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8月31日发布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09月12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9月12日(星期二)下午 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证券代码:601766(A股) 证券简称:中国中车(A股) 公告编号:临2023-028
证券代码:1766(H股) 证券简称:中国中车(H股)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2日(星期二)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9月11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crcc@crrecg.cc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8月25日收市后发布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9月12日16:00-17:0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等内容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2日(星期二)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证券简称:星宇股份 证券代码:601799 编号:临2023-036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1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以在2023年9月8日上午8:00至下午16:00通过公告后附的电话、邮件等联系方式,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选择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于2023年8月26日披露了《星宇股份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定于2023年9月11日通过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星宇股份关于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召开时间:2023年9月11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
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23-50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人寿”)的一致行动人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钜盛华”)来函,告知钜盛华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36,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已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完成竞拍。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拍卖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份被拍卖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减持/标的/拍卖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期限	起始日	到期日	债权人姓名	原因
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否	36,000,000股	97.30%	0.44%	否	2023年8月29日	2023年9月30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三、其它说明及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司法拍卖竞价成功的股票尚未完成过户,最终结果以法院裁定以及本次拍卖股份完成过户为准;若本次其所涉拍卖股份全部被处置,钜盛华持有华侨城A股份将减少至1,000,6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被拍卖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公开拍卖事项可能涉及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五日

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2023-064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2023年9月4日,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34,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642,380,414股的比例为0.00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4.76元/股,最低价为14.7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2,340.92元(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3年5月31日、2023年6月1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披露了《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2.15元/股(含),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完成授予或转让,公司如未能在上述期限内使用完毕,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88325 证券简称:赛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3-043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3年8月31日,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67,593股,占公司总股本83,330,927股的比例为0.561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40.00元/股,最低价为36.8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294,709.99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年7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45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7月5日、2023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

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37)。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3年8月31日,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67,593股,占公司总股本83,330,927股的比例为0.561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40.00元/股,最低价为36.8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294,709.99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股票代码:000629 股票简称:钒钛股份 公告编号:2023-61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于近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西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及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西昌钒制品注册资本变更为110,400万元。除前述事项外,西昌钒制品其他工商登记信息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88621 证券简称:阳光诺和 公告编号:2023-075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终止对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审核的决定》的公告

公司于2023年9月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审核的决定》(上证科审[并购重组][2023]8号)。因公司及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向提交撤回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文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五十二条(二)的有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审核。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